

证券代码: 002556

证券简称: 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04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部分股份7,474,900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情况

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8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022年10月24日，公司披露《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474,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8%，最高成交价为12.29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9.33 元/股，成交金额为 7,999.3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实施股份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尚无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具体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等因素，为进一步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上述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7,474,900 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拟注销股份 数量（股）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82,096	1.17	—	11,182,096	1.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42,810,884	98.83	7,474,900	935,335,984	98.82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4,858,578	3.65	7,474,900	27,383,678	2.89
三、股份总数	953,992,980	100.00	7,474,900	946,518,080	100

##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5日